

《退休保障之路》之 退保發展小知識

1. 世上首個退休金計劃兩千年前已出現

全球第一個退休金計劃是由羅馬帝國的開國君主奧古斯都於公元前13年創立，專為軍人提供退休福利。退伍士兵在軍團服役滿16年，再任後備軍滿四年後，便可獲得退休金福利。退休金福利大約相等於一名勞工全年收入的75%。

2. 德國於19世紀成立世上首個大型、正規的強制性公營退保制度

德國首相俾斯麥於1889年成立的退休金制度，被視為世上首個正規的強制性公營退休金制度。計劃在開始實施時已涵蓋約40%的德國工人，對世界各地的退休金制度影響深遠。

3. 世銀多支柱框架：退保制度的指路明燈

1994年，世界銀行提出三大支柱的退休保障方案，以應對退休保障的問題；及後因應運作經驗，在2005年，把三大支柱框架擴展為五大支柱框架：

- 零支柱：無須供款、由政府資助及管理的制度，提供最低水平的退休保障；
- 第一支柱：由政府管理的強制性供款制度；
- 第二支柱：由私營機構管理及具備足額資金的強制性供款制度；
- 第三支柱：自願性儲蓄（例如個人儲蓄及保險）；及
- 第四支柱：非正規支援（例如家庭支援）、其他正規社會保障（例如醫療及房屋）及其他個人資產（例如自置物業）。

應否及如何設立各支柱，將取決於各地本身的實際情況。

4. 全球共有32個第二支柱制度

智利於1981年率先成立第二支柱制度，被視為開創第二支柱制度的先河。約20年後，同屬第二支柱制度的強積金制度於香港誕生。至2014年，全球各地共有32個第二支柱制度。

5. 第二支柱制度：公平及財政可持續

第二支柱制度的目的是協助在職人士為自己的退休生活儲蓄。由於成員只可從自己的帳戶提取儲蓄，而且所得的權益基本上與成員的供款額掛鉤，因此這個制度能公平對待各成員。因為從成員的供款所累積的資產能夠或預期能夠應付未來應向成員發放的所有退休金利益，所以第二支柱制度在財政上具有持續性。

在海外國家相當普遍的「隨收隨付」制度，即以在職人士的供款支付現有退休人士的退休福利，其財政上的持續性往往令人關注。因為當人口逐漸老化，勞動人口減少，在職人士的供款或不足以支付退休人士的退休權益。

6. 單靠強積金不能應付全部退休需要

強積金制度成立的原意是為香港就業人士提供基本退休保障，單靠強積金制度並不足以應付香港人口的所有退休需要。例如，強積金制度是以就業為本的，因此無法為既沒有受僱也沒有自僱的人士提供保障。

香港現行的退休保障框架，由強積金制度及其他不同支柱（例如由政府提供的社會保障計劃、個人儲蓄／投資、家庭支援及其他公共服務如醫療、安老及公共房屋等）組成。各支柱須相輔相成，才可為市民提供較全面的退休保障。

7. 作自願性供款意識日增

強積金制度中的自願性供款和特別自願性供款，在過去多年間大幅增長。2015年第二季所收到的自願性供款（由僱主及僱員作出）和特別自願性供款的款額，分別是2005年第四季的三倍和55倍。

在海外國家的一些自願性退休儲蓄計劃，近年也錄得顯著升幅。以美國的「401(k)計劃」為例，其總資產由1994年約6,750億美元增加至2013年的41,900億美元，20年間增幅超過五倍。至於新西蘭的「新西蘭儲戶退休金計劃」，在2008年至2013年間，資產值由7.01億新西蘭元增加至165.65億新西蘭元，六年間增幅近23倍。

8. 50年後，香港的老年人口比例倍增至33%

根據政府統計處的推算，

- ▲ 65歲或以上年齡組別佔人口的比例將由2014年的15%顯著上升至2064年的33%；
- ▲ 在2014年，香港男性出生時的平均預期壽命為81.2歲，而女性則為86.9歲。到了2064年，男性及女性的預期壽命將分別增加至87歲及92.5歲；及
- ▲ 老年撫養比率（65歲及以上人口數目相對15至64歲人口數目的比率）預計將會由2014年的19.8%，上升至2064年的56.7%。

換言之，如果在2014年每1 000名較年輕的人口與198名長者一起生活，那麼到了2064年，則每1 000名較年輕的人口便會與567名長者一起生活。這意味着在未來的日子，年輕一代須供養更多退休長者，而且供養期會更長。人口老化對香港未來的退休保障帶來嚴峻考驗。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

2015年11月27日